

臺北市政府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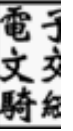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呂孟苓

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7729

傳真：02-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dop-a422@gov. 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430020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場館設施提供本府退休公教人員持退休證（含數位退休證及台北通虛擬退休證）優惠措施一覽表（36327382_1143002021_1_ATTACH1. 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臺北市政府場館設施提供本府退休公教人員持退休證（含數位退休證及台北通虛擬退休證）優惠措施一覽表」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退休人員參觀使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14年2月21日府授人給字第1143001304號函及114年3月6日府授人給字第1143001724號函計達。
- 二、為照護關懷退休人員，鼓勵走出戶外，鍛鍊健康身心，本府提供各機關所轄場館設施票價比照該場館設施提供65歲以上長者之優惠措施方案。
- 三、茲因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所轄貓空纜車（總序號83、場館設施序號D-10）票價調整，爰修正旨揭優惠一覽表之「一般票價」及「持退休證享65歲以上優惠票價」資料。
- 四、各優惠措施內容如有增修，請各權管一級機關（構）通知本府人事處給與科呂孟苓（1999分機7729、dop-a422@gov.



麗山國小 11403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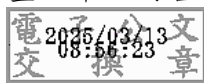


VLAA1146001800

taipei)，俾利即時更新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

(人事處代決)



裝

訂



線